

证券代码：833432

证券简称：国瑞环保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上海国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7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789号B座606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7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金惠志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赵钱承、刘丹、时晓琼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求，公司拟向北京银行上海分行申请额度为35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，期限12个月。具体额度、期限、利率等以最终与银行签署的协议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国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国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7 月 26 日